繁峙县推进城乡清洁取暖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组 长：赵 斌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组长：乔 哲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李守清 县政府办副主任

马 渊 县能源局局长

彭爱国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郭双贵 市生态环境局繁峙分局负责人

袁绍华 县发展改革局局长

冯成功 县工信局局长

张 巍 县财政局局长

赵永宽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郭俊明 县卫健体局局长

苏建政 县市场管理局局长

居卫星 县行政审批局局长

刘建平 县教科局副局长

胡德明 国网繁峙供电公司经理

王国元 繁城镇镇长

王海凤 砂河镇镇长

徐华强 大营镇镇长

姚晓军 平型关镇镇长

王 媛 光裕堡乡乡长

## 王利锋 下茹越乡乡长

郭晔祥 集义庄乡乡长

郭利平 东山乡乡长

董新秀 金山铺乡乡长

张卫龙 神堂堡乡乡长

武文旺 岩头乡乡长

领导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能源局，办公室主任由 能源局局长马渊兼任。

**1.办公室主要职责：**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加强对各有关单位的日常指导、督促、检查、考核，督办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制定全县清洁取暖主要工作目标、年度计划任务；及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以及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调解决推进和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

**2.各成员单位职责：**

（1）**县能源局**负责制定和完善全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并根据上级规划的调整情况和我县实施方案的推进情况，会同相关部门对方案适时进行调整；负责清洁取暖“煤改电”项目招标工作；负责指导、督促乡（镇）实施年度冬季清洁取暖工作计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清洁取暖调度、统计、通报工作；负责督促、协调供电公司做好“煤改电”配套电网增容改造工程；会同县发改局做好天然气储气设施建设和调峰能力建设；配合相关部门制定和完善清洁取暖支持政策；负责在全县范围内合理布局洁净煤供应点和供应分站，建立健全供应体系，保障洁净煤供应能力；负责指导乡（镇）选好清洁取暖技术路径，做好清洁取暖相关工作。负责协调指导乡（镇）做好农村清洁取暖相关政策宣传工作；会同市生态环境保护局繁峙分局全面开展散煤治理工作。

（2）**县发改局**负责修订和完善我县“煤改电”电价政策等相关工作。

（3）**县工信局**负责工业领域“压非保民”工作。

（4）**县财政局**负责向上级争取我县冬季清洁取暖补贴资金，健全完善并落实清洁取暖不同技术路径的财政支持政策，会同县能源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做好全县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和奖补资金的下达工作。

（5）**市生态环境局繁峙分局**负责燃煤、燃气设备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的监管，督促改造、拆除在用锅炉及县城禁煤区内散煤的禁燃、禁用工作，落实环境保护“煤改电”相关补贴政策等。

（6）**县住建局**负责集中供暖改造任务的完成及集中供暖企业用煤情况的监督检查，尤其是县城禁煤区内散煤的日常监管；指导集中供暖工程质量安全工作和运行安全工作；负责做好城燃企业“压非保民”工作；指导乡（镇）做好农村房屋建筑节能改造和保温工作。

（7） **县行政审批局**负责指导清洁取暖工作审批立项工作。

（8）**县交通运输局**负责洁净煤公路运输保障工作和散煤运输车辆的管控工作。

（9）**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做好清洁取暖“煤改电”属特种设备锅炉的质量安全检验工作，负责对洁净煤供应企业的洁净煤质量实施监督抽查工作；负责对全县范围内违规经销的散煤经销点进行查处取缔，直至关闭。

（10）**国网繁峙供电公司**负责组织实施“煤改电”电网改造工程，做好项目申报、投资、施工等工作。对已完成农网改造但尚不能满足清洁取暖“煤改电”容量需求的部分，要继续做好配套设施的增能扩容、填平补齐工作，容量不够的变压器要尽快改造或更换。全力做好“煤改电”后期电网逐户连接工作，保障及时供电。负责“煤改电”政策性电价补贴工作的落实。

（11）**县教科局**负责辖区内所属学校的散煤禁用和清洁取暖改造的协调组织工作。

（12）**县卫健体局**负责辖区内所有医院、卫生所、卫生室散煤禁用和清洁取暖改造的协调组织工作。

（13）**相关乡（镇）**负责本年度辖区内清洁取暖工作的组织实施，参与验收清洁取暖工程；负责配合对本辖区内洁净煤供应点的建设和散煤治理工作。